

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思瑩
電話：03-5216121-345
電子信箱：0193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處人給字第1100001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01415A00_ATTCH6.pdf、0001415A00_ATTCH7.pdf、
0001415A00_ATTCH8.pdf、0001415A00_ATTCH9.pdf、0001415A00_ATTCH10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修正之「企業、機關（構）提供員工子女
托育服務試辦計畫」、「企業、機關（構）委託居家式托
育服務提供者辦理員工子女托育服務契約範例」、「政府
機關（構）設置居家式托育（職場保母）、托育家園及托
嬰中心辦理事項及協助措施說明」各1份，請查照並參考
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4月30日總處給字第
110002262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附件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